**四川建设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机械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备案报告**

**（报批本）**

**建设单位：四川建设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一六年九月**

四川建设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四川建筑机械厂（原名西南金属结构厂），始建于1952年，经过多年发展，于2001年改制创立了本项目公司，公司以塔式起重机为主体，以混凝土机械、施工升降机、大型金属结构加工为辅的多元化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是国内率先通过ISO0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被认定为国家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一级计量和理化认证企业。多年来，公司在发展壮大的历程中，始终重视科技创造效益，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研究，成为国家机械工业500强企业。公司通过引进、吸收、创新和发展，充分利用其雄厚的可研开发和生产能力，先后研制生产出C3208、C4010、C4510、C5012、C6014、C6018、C5530、H3/36B、C7022、C7050、M600、M1500等30余种25吨米至1500吨米系列塔式起重机；同时，研发生产出各类施工升降机、混凝土搅拌输送设备、各类大中型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等50余种，被海内外用户誉为“中国第一塔”，成为中国塔机第一品牌。

企业占地面积27.6545万m2，分总厂区和西厂区，现有职工1300余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400余人。拥有锻造、热处理、焊接、机械加工、冲压、涂装、总装等各类生产线及其配套生产设施，具备生产产品及规模分别为：塔机500台/a、混凝土机械400台/a、施工升降机400台/a、大型金属结构20000吨的综合生产能力。

目前，公司采用科学管理，现代工艺技术，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奉行“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经营理念，本着“以质量求生存，以诚实守信为本，持续改进，满足顾客要求”的质量方针，以高品质、高标准向用户信守承诺，竭诚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主要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四川省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2）。标准限值见下表。

**排放标准 单位：mg/m3**

|  |  |
| --- | --- |
| 污染物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 VOCS | 60 |
| 苯 | 1 |
| 甲苯 | 5 |
| 二甲苯 | 15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满足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露，或突发事件产生的新的有毒有害物质，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项目所涉及的原料、辅料、产品及厂家提供的资料，对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标准规定，项目主要危险源物质为：乙炔属于易燃气体；、稀释剂属于易燃液体，2项风险物质均属于易燃气体和易燃液体。  **2、危险源项性质**  **表7-1 项目主要危险源性质一览表**   |  |  | | --- | --- | | 危险源项 | 性质 | | 稀释剂 | 由多种有机溶剂按一定比例混合而成，常温下为易挥发，多用于漆类、胶类溶解。 | | 乙炔 | 易燃气体。在液态和固态下或在气态和一定压力下有猛烈爆炸的危险，受热、震动、电火花等因素都可以引发爆炸，因此不能在加压液化后贮存或运输。难溶于水，易溶于丙酮。 |   **3、重大危险源辨识**  根据厂家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油漆及稀释剂最大储存量为10t，机油的最大存贮量分别是1.0t。  **表7-2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年用量及日常存量表**   | 序号 | 名称 | 年用量 | 最大存量 | 临界量（吨） | 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 | | --- | --- | --- | --- | --- | --- | | 1 | 稀释剂 | 10 | 10 | 200 | 否 | | 2 | 乙炔 | 0.6 | 0.1 | 1 | 否 |   根据重点危险源计算公式：单元内存在的危险化学品为多品种时，则按下式计算，若满足式，则定为重大危险源：  *q1*/*Q1* + *q2*/*Q2* + … + *qn*/*Qn* ≥1  经计算，其值为0.05+0.1=0.15，因0.15＜1，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不属于重大危险源。  **4、企业主要的环境风险问题**  （1）油漆和机油储存点因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发生火灾引发次生环境危害；  （2）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因故障无法正常运转，造成废气排放超标污染大气环境；  （3）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因故障无法发挥处理效果，造成废水排放超标污染周边水环境；  （4）危险废物因管理不善出现乱堆乱放或污染地下水。  **5、现有风险防范措施**  （1）针对油漆和机油的储存，本项目设置专门的油漆和机油储存库房，库房设置于阴凉及远离热源的区域，存放点配置消防灭火器，同时，在管理、储存和使用方面主要采取了下列措施：  ①采购质量认证企业生产的合格产品，由专人进行管理；  ②远离热源和明火，存放区域内严禁吸烟，避免阳光照射；  ③存放点附近配备足够的消防设备；  ④项目厂区内划设了专门的消防应急通道，可满足消防要求，保证消防扑救面无死角。  （2）针对喷漆废气故障状况下造成废气排放超标问题，主要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①加强废气处理设备维护检修，提高设备运行工况；  ②定期更换活性炭，保障废气处理效果；  ③在停车或事故维护检修过程中严禁喷漆作业的开展。  **6、风险防范存在的不足和整改要求**  ①加强油漆库房、机油库房及危废暂存库房的管理，建立台帐，分配专人看管；  ②企业应成立环境风险应急小组，并制定具有针对性的环境风险预案，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  ③加强员工环保教育，提高环保风险意识。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人为因素，完全可以通过政府各有关职能部门加强监督指导，企业内部制定严格的管理条例和岗位责任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提高风险意识，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 |

**环境影响程度分析**

|  |
| --- |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喷漆废气、切割粉尘、冶炼抖砂粉尘、打磨粉尘、焊接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和食堂油烟。  喷漆废气处理装置改造为4套“负压水幕净化+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和1套“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外排废气中有机废气浓度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切割和打磨粉尘由于其主要成分为金属，质量大，沉降快，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焊接烟尘通过2台移动式焊烟进化器处置，加装烟气净化装置、并优化了焊接工序布局，可实现对焊接烟气的有效治理，同时、焊接作业点采取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后，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锅炉及燃气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其燃烧烟气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置后，满足其排放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废气通过治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表面处理清洗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表面处理清洗废水经酸碱中和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办公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结构车间、机加车间、锻造车间等产生的边角余料和废铁屑；设备冷却、维护使用的废机油和棉纱手套；焊接产生的焊渣；涂装车间产生废油漆包装桶、废漆渣、废活性炭；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办公生活垃圾、食堂餐厨垃圾等。按性质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经分析，项目在现有固废治理措施的基础上，规范危废暂存间并加强危废管理，同时加强对生活垃圾收集池的储存管理和清洁消毒，产生的各项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机械设备运转噪声，其噪声值范围为80~110dB（A）之间。  本项目采取的主要噪声控制措施是对产噪设备采取减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和合理布局等，尽力减弱或降低声源的振动，达到控制噪声的目的。项目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厂界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5、公众接受程度**  通过调查，项目自建成投产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未收到环保投诉，周边公众对本项目接受程度良好。 |

**结论与建议**

|  |
| --- |
| **一、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机械加工类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内，按照《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第十三条规定，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  **2、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用地不在工业园区内，属于园区外企业，同时，项目建设前期未取得规划部门的规划许可证或选址意见书，不符合相关规划。  **3、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筹建于1952年，成都市国土资源局于2001年为其颁发了土地使用证，编号为：成国用（2001）字，第1422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用地终止日期为2051年12月31日。  **4、达标排放**  **（1）废气：**  本项目各类废气通过治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废水：**  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通过加强设备维护检修，墙壁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有效措施治理和防治后，厂界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区域声环境影响小。  **（4）固废：**  项目在现有固废治理措施的基础上，通过加强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收集池的管理和清洁消毒工作，产生的各项固体废弃物能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现有三废治理的基础上，切实落实好本备案提出的各项整改措施及建议，废水、废气和噪声均可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  **5、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及地方现有总量控制标准和要求，结合企业排污现状及行业特点，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CODCr：15.8t/a 氨氮：1.42t/a；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SO2：0.63t/a； NOX3.4t/a； 非甲烷总烃：2.175t/a  **6、备案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于1952年建成投产、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不符合相关规划。项目自建成投产至今未发生环境纠纷和投诉事件，在现有污染治理措施的基础上，严格落实本环境影响备案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各类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控，按照《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环保指导意见的通知》（成环发[2016]25号）要求，本项目纳入环保备案管理可行。**  **二、建议：**  1、制定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加强项目日常管理工作，强化设备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减少和避免生产系统由于环保设备故障造成的污染；  2、加强员工环保教育和培训，定期组织员工进行环保应急演练，提高员工环保意识；  3、项目如果遇到有国家、省、市、区县另行新政策，应按照新的政策执行。 |